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华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以下简称"本意见"或"本核查意见")。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3,250.00万元。详情可参考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有关公告。

公司于 2024年 11月 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与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增加与关联方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520 万元。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单位: 万元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 容	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 额或预计金 额	截止 2024 年 10 月底 已发生金 额	上年发生金 额
采购关 联方商 品/接受 服务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 胶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接受服务	市场价	1,510.00	277.79	0.00
	小计	•	•	1,510.00	277.79	0.00
向关联 人租赁 房屋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 胶制品有限公司	房屋承租费	市场价	10.00	2.34	0.00
	小计	-	-	10.00	2.34	0.0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道滘镇南阁十路2号2号楼401室

法定代表人: 张杰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制品制造;真空镀膜加工;喷涂加工;3D打印服务;包装服务;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专业设计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止 2024 年 09 月 30 日,总资产 1,635.62 万元,净资产 522.89 万元,营业收入 1,475.54 万元,净利润-50.43 万元。(未经审计)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东莞市意泰智能制造科技有限 公司的参股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 品有限公司属于公司的关联法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方履约能力分析

东莞市意铭五金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 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新增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新增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新增关联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在本次授权范围内按次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新增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具备必要性。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新增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

上述新增预计的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亦对公司的独立性无重大影响,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意见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经核查,我们认为: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关联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4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 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其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不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增加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增加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	《中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温州	意华接插件股份有	「限公司增加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核查意见》	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建文		李天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